



融创集团700标厨房电器（美的）2016-2018年集中采购协议

甲方：融创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奥城商业广场C7-10楼

乙方：芜湖美的厨房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融创集团 700 标厨房电器（美的）2016-2018 年集中采购协议



甲方：融创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奥城商业广场 C7-10 楼



乙方：芜湖美的厨房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合
审

融创集团 700 标厨房电器（美的）2016-2018 年集中采购协议

甲方：融创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天津市南开区滨水西道奥城商业广场 C7-10 楼

乙方：芜湖美的厨房电器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鉴于：

甲方确定乙方为本协议期内融创集团 700 标厨房电器 集中采购供应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融创集团 700 标厨房电器 集中采购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1. 定义

- 1.1. 需方：指本协议下甲方在全国区域进行的和拟进行的甲方控股或参股房地产公司。
- 1.2. 供方：指乙方及其授权的下属公司或机构、或者乙方授权的经销/代理商。

2. 合作方式及范围

- 2.1. 甲方指定乙方为 700 标厨房电器 的集中采购供应商，需方可根据在建工程的需要决定是否选择乙方的产品，本集团集中采购协议的签署并非保证最终采购乙方的产品，而是将乙方纳入供应商名单，需方从供应商名单选择采购。
- 2.2. 甲方保证在由需方确定使用 700 标厨房电器 的工程项目，在满足自身成本控制的前提下，如果需要采用相当于乙方产品的品牌、档次时，优先使用本协议确定的供方产品。若乙方产品不能满足需方所开发项目的要求，需方有权选购市场上其他公司的产品。
- 2.3. 本协议为甲乙双方就需方房地产项目 700 标厨房电器 采购之框架式协议。具体实施采购项目的确定以及供需各方具体权利义务由供方与需方签订具体附件 3《供货安装合同》加以约定。需方可以直接援引本协议的条款向供方主张权利。
- 2.4. 样板房、示范区装修受本协议的约束，详见附件 2《小额采购相关约定》。

3. 产品价格

- 3.1. 本协议约定的产品价格详见附件 1《清单报价表》，由乙方直接供货安装的，双方按此价格执行；由乙方授权经销商供货安装的，需方与乙方授权经销商有权在不超过

事件（战争、动乱、罢工、爆炸事件、疾病、戒严等），不可预见的人为灾难（核辐射、爆炸、沉船、陆地重大交通事故等），及其他不可抗力。

12.2. 因不可抗力原因而不能履行合同的一方不负有违约责任，但应在合理的期限内及时通知另一方，以便对方作好应对准备，防止产生不必要的损失。

13. 纠纷处理方式

凡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可以和解或要求主管部门调解。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和解、调解不成时，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 本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本协议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附件1:《战略报价单》

附件2:《小额采购相关约定》

附件3:《供货安装合同》三方及两方版本

附件4:《银行保函》

附件5:《授权委托书》

附件6:《供需双方联系方式》

附件7:《技术标准及要求》

附件8:《技术服务承诺》

附件9:《关于飞检承诺书》

甲方：融创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芜湖美的厨房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订日期：2016年7月 日

签订地点：中国 天津

